



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 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 費補助條例

內政部民政司
2023.3



PART I

議員使用說明書

目錄

第一部分：新任議員

- 何時開始擁有議員資格？
- 可以領哪些費用？
- 什麼情況下會不能支領？
- 有勞健保嗎？
- 能繼續當公司老闆嗎？
- 春節慰勞金怎算？

第二部分：（正/副）議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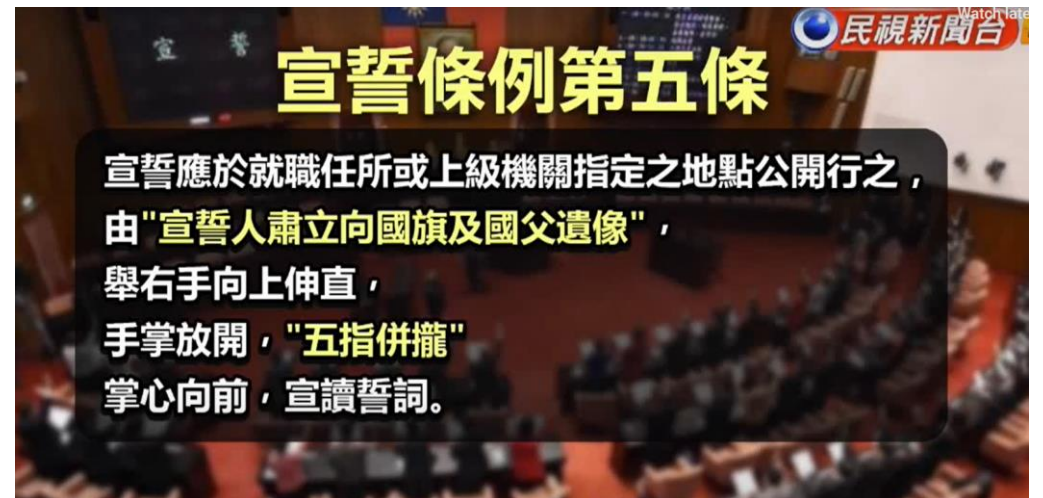
- 還有哪些費用能領？
- 這屆選上（正/副）議長，春節慰勞金怎算？

何時開始擁有議員資格？

- 地方制度法第33條第7項、83-1條：任期的計算方式
- 宣誓條例第2、3、5、8條：誰需要宣誓、如何才是有效宣誓

→民意代表以宣誓為就職行使職權之前提。

<https://www.ftvnews.com.tw/news/detail/2019308P12M1>
新聞來源: 民視新聞網 2019.03.08 影片0' 29" -1' 20"



可以領哪些費用？

- 地方制度法第52條
- 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第3條至第6條

→ 因職務所生費用之發給。



- ◎ 身分：研究費、春節慰勞金
- ◎ 職權行使：出席定期會、臨時會的出席費、交通費、膳食費
- ◎ 執行職務的支出，需有支用事實：為民服務費、助理補助費
- ◎ 因身分的補助+支用事實：健康檢查費、保險費、出國考察費



健康檢查費

- 每年16,000元，身分如有變動按在職月數比例計算
- 保訓會網站有合格醫療院所名單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Civil Service Protection & Training Commission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服務信箱 | English | A A A

熱門關鍵字 Search 進階搜尋

認識本會 保障業務 培訓發展業務 培訓評鑑業務 法規及函釋 保訓統計 資訊專區

保障業務

辦理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醫療機構查詢

常見撤銷原因分析 辦理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醫療機構查詢

公務人員提起復審、(再)申訴須知 (請點選下列連結，將連結到下列機關網站查詢)

保障事件處理流程 衛福部 (僅可查詢醫院)

保障事件相關書類表格 勞動部 (可查詢醫院與診所)

保障事件視訊陳述意見使用處所查詢 醫策會 (僅可查詢醫院)

宣導輔導專區

辦理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醫療機構查詢

保障案例小故事

★註：依「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第5點規定：「一般健康檢查，應於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之醫療機構實施之。」依上開規定，各位公務人員同仁若有進行一般健康檢查之需要者，應洽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合格】之醫療機構進行檢查。

上版日期：104-08-14 | 下版日期：114-08-11

- 議員的健康檢查費

到合格醫療院所
檢查

領取收據

年度內申請核銷

議會撥款



保險費

- 每年15,000元，身分如有變動按在職月數比例計算

確認保險日期及保險種類



提供送金單或保險費收據申請核銷



備註:保險商品種類疑義，請向金管會保險局洽詢

歡迎參加內政部團體傷害保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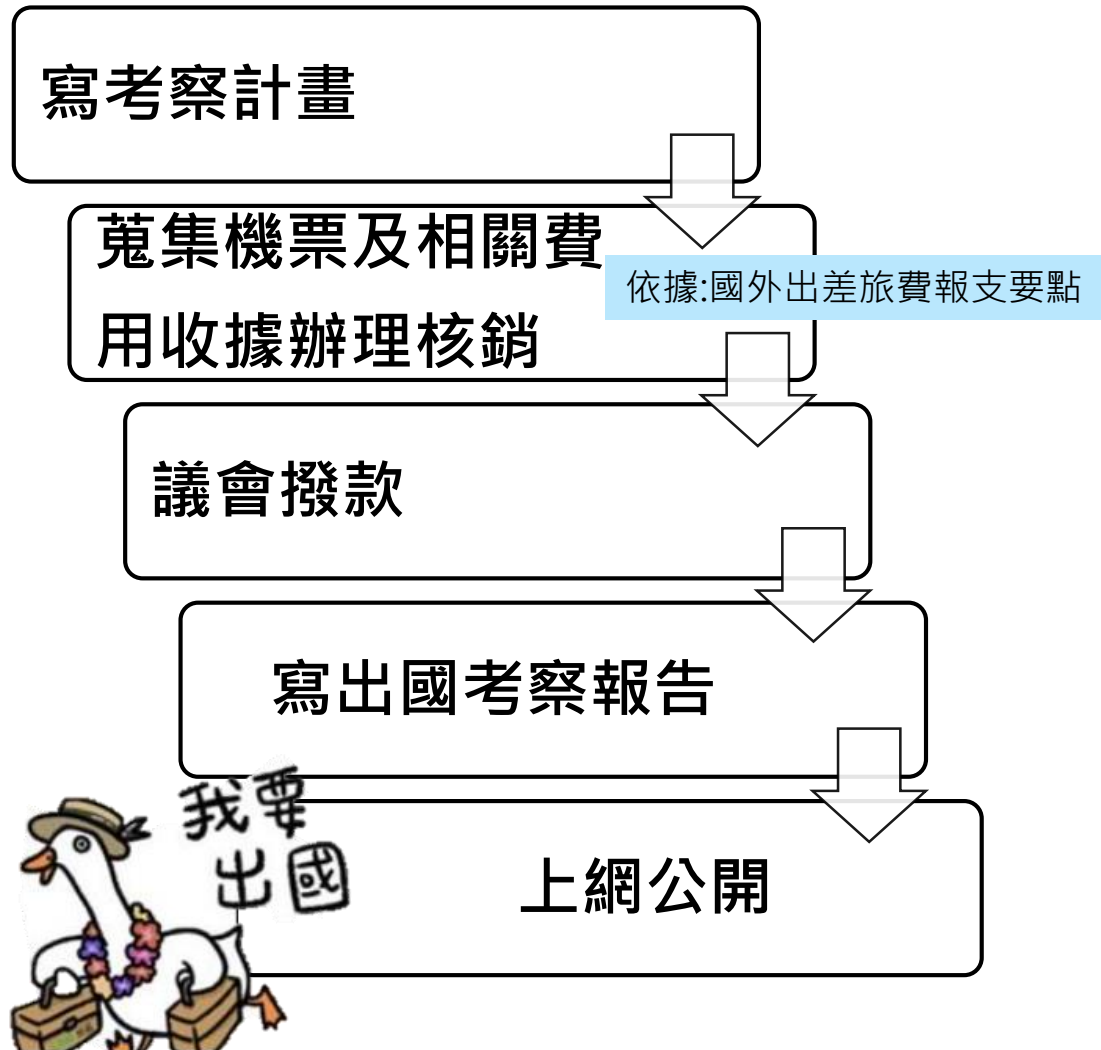
保障期間：投保日起~112.12.25
每年保費4,800元，到期續保1年

保險項目	保險額度
意外身故保險金	1,000萬
意外失能保險金	1,000萬 ※依失能等級給付
傷害醫療給付保險金(實支實付)	最高給付5萬元
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 ※最高給付90天	每日1,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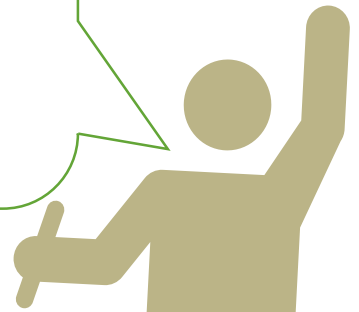
請鼓勵老闆踴躍參加!!

出國考察費



- 直轄市議員：每年15萬
- 縣市議員：每年10萬
- 鄉鎮市民代表：每年5萬
- 身分如有變動，按在職月數比例計算

為因應113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請各議會預為準備112年度議員出國考察資料~



地方民意代表出國考察計畫表

地方立法機關名稱			
姓名		職稱	
考察依據	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		
經費來源及金額			
考察事由 / 目的			
考察期間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計 天		
考察地點 / 國家			
考察行程	如行程表 (附後)		
備 註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考察人 簽 章		機關首長 簽 章	

附註：

- 一、依據監察院調查報告，地方民意代表出國考察前須填報出國考察計畫。
- 二、本計畫表批示後留存各該地方立法機關。

地方民意代表出國考察行程表

日期	地點	行程紀要	備註

- 出發前寫計畫
- 回國後寫報告
- 上網公開

https://boba.ettoday.net/videonews/109122?from=pc_playershare

為民服務費

直轄市議員 20,000元/月

縣(市)議員 9,000元/月

鄉鎮市民代表 3,000元/月

花錢.....??

職權行使需要
有支用事實
不可重複領取

檢據申請核銷

議會撥款

- 圖中哪些費用可以用為民服務費核銷？



什麼情況不能支領？

- 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17條
遭依法停止職權，或因案羈押：

處理方式	項目
繼續支給	研究費
不予支給	出席費、交通費、膳食費 及出國考察費
按停職月數比例扣減後支給	春節慰勞金
有支出事實即核實支給	健康檢查費、保險費、助理補助費、為民服務費

- 解除職權（地方制度法第79條）：

自裁判確定時發生效力。

各費用自生效日起停止發給，已發給者應收回。

上級機關所發的解職令，性質屬於觀念通知，發函日並非生效日。



有勞健保嗎？

- 勞保

議員是民選公職人員，不是受僱於議會，議會**不會**幫你保勞保

如果有聘助理，可以**跟著助理一起保**勞保（實際從事勞動的雇主）

- 健保

健保個人負擔部分：可於議會每年編列的15,000元保險費預算內核銷。

健保機關負擔部分：議會幫你付。

能繼續當公司老闆嗎？

- 議員是無給職民選公職人員，**原則並無**禁止兼職規定。
- 會不會影響職務行使，或有利益衝突問題，要視另一項職務是否有特別規定



還有哪些費用能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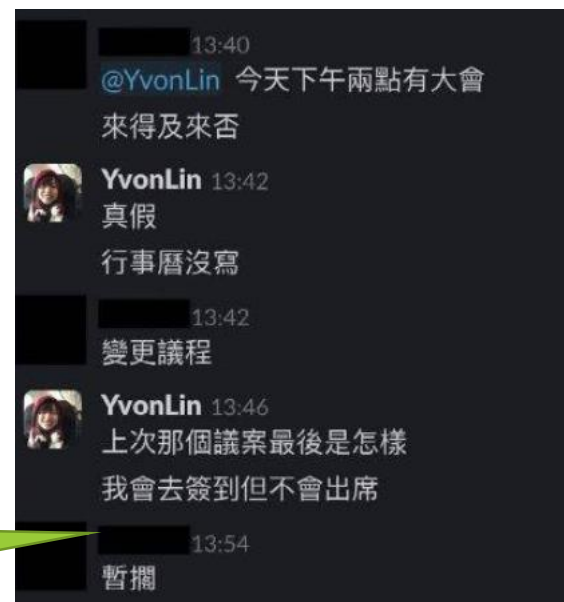
- 正（副）議長/主席特別費

直轄市議會 議長、副議長	縣（市）議會 議長、副議長	鄉（鎮、市）民代表會 主席、副主席
議長 200,000 副議長 140,000	議長 88,000 副議長 44,000	1.人口數未滿五萬者 主席 23,700 副主席 11,850 2.人口數在五萬以上未滿十萬者 主席 25,000 副主席 12,500 3.人口數在十萬以上未滿二十萬者 主席 26,300 副主席 13,150 4.人口數在二十萬以上者 主席 27,600 副主席 13,800

詐領出席費案例

- 南投縣某鄉民代表在臨時會期間，與地方社團前往屏東參訪，卻在搭遊覽車先前往鄉代會簽到，第3天再回來開會，因而詐領其中1天的出席費2450元。
- 一審依貪污罪判刑1年10月、緩刑5年，並向公庫繳交20萬元。鄉代不服，提起上訴遭駁回。

非上面的當事人對話



春節慰勞金怎麼算？

- 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
- 新任議員：按在職月數比例
- 年中有停職期間：按在職月數比例
- 辭職或解職：不得支領
- 「轉職」來的議員
原本是公職人員→合併計算
原本是其他身分→分別計算
(依個案分別解釋年資問題)

這屆選上（正/副）議長，春節慰勞金怎算？

- 原本是議員，這屆是正（副）議長
$$= [\text{議員12月的研究費} * \frac{24}{31} + \text{正（副）議長12月的研究費} * \frac{7}{31}] * 1.5$$
- 原本是正（副）議長，這屆是議員
正（副）議長12月的研究費* 1.5



PART II

助理使用說明書

目錄

第一部分：助理的定位

- 議員能請多少助理？助理費怎麼分配？
- 誰是雇主？我要在哪上班？
- 下班可以去開Uber嗎？

第二部分：助理的權益

- 助理費要怎麼領？
- 勞健保、加班費、春節慰勞金要怎麼算
- 休假年資計算
- 週轉、詐領，還是公積金？

議員能請多少助理？

- 人數規定

直轄市議員：6人至8人。

縣（市）議員：2人至4人。



- 聘用人數未達下限：依短少人數扣減基本工資。
- 聘用人數超過上限：超過人數不得請領補助。

助理費怎麼分配？

- 補助費用上限

直轄市議員：每人每月24萬元，且單一助理每月不得支領超過8萬元。

縣（市）議員：每人每月8萬元。

- 如所有助理的薪水加起來超過補助費用上限，超過部分由議員自行支付。
- 個別助理薪資由議員與助理於勞動契約內自行約定，並有勞基法最低薪資之保障。

誰是我的雇主？ 要在哪裡上班？

- 助理的雇主是議員。
- 議員與助理自行約定上班地點、工作時數、工作內容。

下班可以去開Uber嗎？

- 助理原則應為**專職**。
- 現行法規沒有禁止兼職規定
- 請跟雇主協調好

延伸思考：這些人能當助理嗎？

- 議員的親戚
- 退休公務人員
- 軍職遺族
- 外籍人士



助理費要怎麼領？

議員每月提交助理清冊

助理姓名及身分字號

補助費用分配數

助理帳號

助理及議員簽名核實



議會直接撥付至助理本人
帳戶

沒辦法每個月簽名，
怎辦？

○○○ 議會議員 ○ 年 ○ 月 助理補助費印領清冊 (範本)

助理姓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補助費用分配數	撥款帳號	助理簽章	備考

附註：

- 一、新聘助理須另檢附聘書及撥款帳號存摺封面影本。
- 二、為保障助理個人退休金專戶之權益及避免爭訟，有關助理調減酬金及停聘離職均不得追溯，調減酬金應自送件日之次月 1 日生效；另助理停聘離職應於送件日之次日生效。
- 三、勞保加、退保生效日期係以郵寄當日或派員送交勞保局之當日為準。勞工退休金應自勞工到職之日起提繳至離職當日止，雇主應於勞工到職、離職、復職或死亡之日起 7 日內，列表通知勞保局，辦理開始或停止提繳手續。
- 四、如異動原因為育嬰留職停薪者，須符合勞委會所發布「育嬰留職停薪實施辦法」之各項規定，並函知議會繼續投保勞、健保之起訖日期，俾憑辦理育嬰留職停薪續保事宜。
- 五、就業服務法第 33 條第 1 項規定：「雇主資遣員工時，應於員工離職之 10 日前，將被資遣員工之姓名、性別、年齡、住址、電話、擔任工作、資遣事由及需否就業輔導等事項，列冊通報當地主管機關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如未依規定辦理，依同法第 68 條第 1 項規定，得處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各議員如有上開非自願離職情事，請於離職前 15 日填具〔助理資遣名冊通報表〕通知議會協助辦理通報事宜。
- 六、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 77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退休公務人員經審定支領或兼領月退休金再任有給職務且再任由政府編列預算支給俸（薪）給、待遇或公費（以下簡稱薪酬）之機關（構）、學校或團體之職務且每月支領薪酬總額超過法定基本工資者，停止領受月退休金權利。
- 七、中華民國刑法第 211 條規定，偽造、變造公文書，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同法第 213 條規定，公務員明知為不實之事項，而登載於職務上所掌之公文書，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 1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
- 八、貪污治罪條例第 5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利用職務上之機會，以詐術使人將本人之物或第三人之物交付者，處 7 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 6 千萬元以下罰金。

議員

(親自簽章)

相關法規提醒

勞健保、加班費 怎麼算？

- **勞健保（雇主負擔部分）：**

原則由議員先繳納費用後，再向議會申領。

地方議會會視情形彈性處理。

- **加班費：議員自行負擔**

助理補助費是**總額補助**

加班事實由議員自行查核

春節慰勞金怎麼算？

- 當年度12月1日仍在職。
- 額度：月薪的1.5個月（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 年中被資遣/死亡：依實際在職月數比例發給。
- 年中自行離職：無春節慰勞金

休假年資計算

- 依勞基法規定
- 未來考上公務員：
可合併**休假**年資
但不是退休年資

銓敘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6 日
發文字號：部法二字第 11255317931 號



- 一、由立法委員、直轄市議會議員、縣（市）議會議員及立法院各黨（政）團等，依法遴選、聘用之公費助理服務年資，如屬全時專任性質者，自本令釋發布日起，得採計為公務人員休假年資。
- 二、本部歷次解釋與本令釋未合部分，自本令釋發布日起停止適用。

部長周志宏

用助理費辦活動？

- 議員詐領公費助理補助費21萬餘元，依貪污治罪條例判刑



- 新聞來源：Ettoday新聞雲 2022.10.12

實際執行助理職務？

- 女兒當助理車禍重傷！前宜縣議員張秋明詐領87萬助理



- 新聞來源:自由時報2023.02.05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AG3PO7ntqs>

人頭助理？

- 童仲彥詐12萬助理費涉貪5萬! 判刑3年10月



- 新聞來源: 台視新聞 TTV NEWS 2022.02.06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pKUXbcvTM7I>

- 疑詐領助理費 前花蓮縣副議長潘月霞遭羈押



- 新聞來源：TVBS新聞 2022.12.06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0BEJZG7YxXc>

低薪高報？

- 被議員低薪高報 14助理做偽證 全法辦

國民黨前高市議員陳粹鑾詐領助理費 重判

檢方指出，鄭姓女助理二〇一三年八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二〇一六年底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兩度在陳粹鑾服務處擔任公費助理，月薪兩萬兩千元至兩萬五千元不等，但陳粹鑾以每月三萬至三萬五千元向高雄市議會申請鄭的薪資，扣除八千至一萬元後，再發薪給鄭女。

高雄地院審理期間，鄭姓女助理在法庭上替陳粹鑾開脫，說自己無法配合加班，「自願回捐」給服務處，但公訴檢察官當庭打臉，指她在偵查時供稱，領薪水時根本不曉得被「低薪高報」，離職後拿回自己銀行存摺才知此事，當時她認為不要太計較，就沒有去討回這些錢。

助理稱自願回捐檢方當庭打臉 坦承犯行

鄭女另稱看過伍姓人頭助理曾出現在服務處工作，也被檢察官抓包指她說謊，當場簽分偽證罪，鄭女坦承犯行，檢方認定她犯後態度良好、所生危害不大，偵結後處分緩起訴。陳粹鑾的另十三名助理，因為都上法庭說謊，幫老闆開脫，全被法官依職權告發偽證罪，移由高雄地檢署偵辦中。

陳粹鑾在議員任內向議會浮報三萬元差旅費，被法院判刑三年八月入獄，她交棒給女兒鄭安秭當選成為高市議員；陳在獄中又遙控女兒製作不實助理名冊，詐取四百四十九萬元助理費，一審將她判刑十年五月，目前上訴二審中。

- 新聞來源：自由時報 2022.11.17



國民黨前高市議員陳粹鑾詐領助理費 重判

檢方指出，鄭姓女助理二〇一三年八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二〇一六年底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兩度在陳粹鑾服務處擔任公費助理，月薪兩萬兩千元至兩萬五千元不等，但陳粹鑾以每月三萬至三萬五千元向高雄市議會申請鄭的薪資，扣除八千至一萬元後，再發薪給鄭女。

高雄地院審理期間，鄭姓女助理在法庭上替陳粹鑾開脫，說自己無法配合加班，「自願回捐」給服務處，但公訴檢察官當庭打臉，指她在偵查時供稱，領薪水時根本不曉得被「低薪高報」，離職後拿回自己銀行存摺才知此事，當時她認為不要太計較，就沒有去討回這些錢。

助理稱自願回捐檢方當庭打臉 坦承犯行

鄭女另稱看過伍姓人頭助理曾出現在服務處工作，也被檢察官抓包指她說謊，當場簽分偽證罪，鄭女坦承犯行，檢方認定她犯後態度良好、所生危害不大，偵結後處分緩起訴。陳粹鑾的另十三名助理，因為都上法庭說謊，幫老闆開脫，全被法官依職權告發偽證罪，移由高雄地檢署偵辦中。

陳粹鑾在議員任內向議會浮報三萬元差旅費，被法院判刑三年八月入獄，她交棒給女兒鄭安秣當選成為高市議員；陳在獄中又遙控女兒製作不實助理名冊，詐取四百四十九萬元助理費，一審將她判刑十年五月，目前上訴二審中。



PART III

給行政人員的小叮嚀

議員的開會費用

- 怎麼知道議員有沒有出席會議？
 1. 議會召開法定會議（成立大會、定期會、臨時會）
 2. 議員沒有請假，也沒有出國或住院等實際上不可能出席的情形
 3. 議員有出席簽到



- 視訊會議
 1. 議會訂有視訊會議相關規範
 2. 議員依規定登入、經認定為有效出席
 3. 可以領出席費、膳食費，沒有交通費

議員的其他費用

- 哪些費用要單據？

1. 出國考察費

- 1) 交通費
- 2) 辦公費

2. 健康檢查費

3. 保險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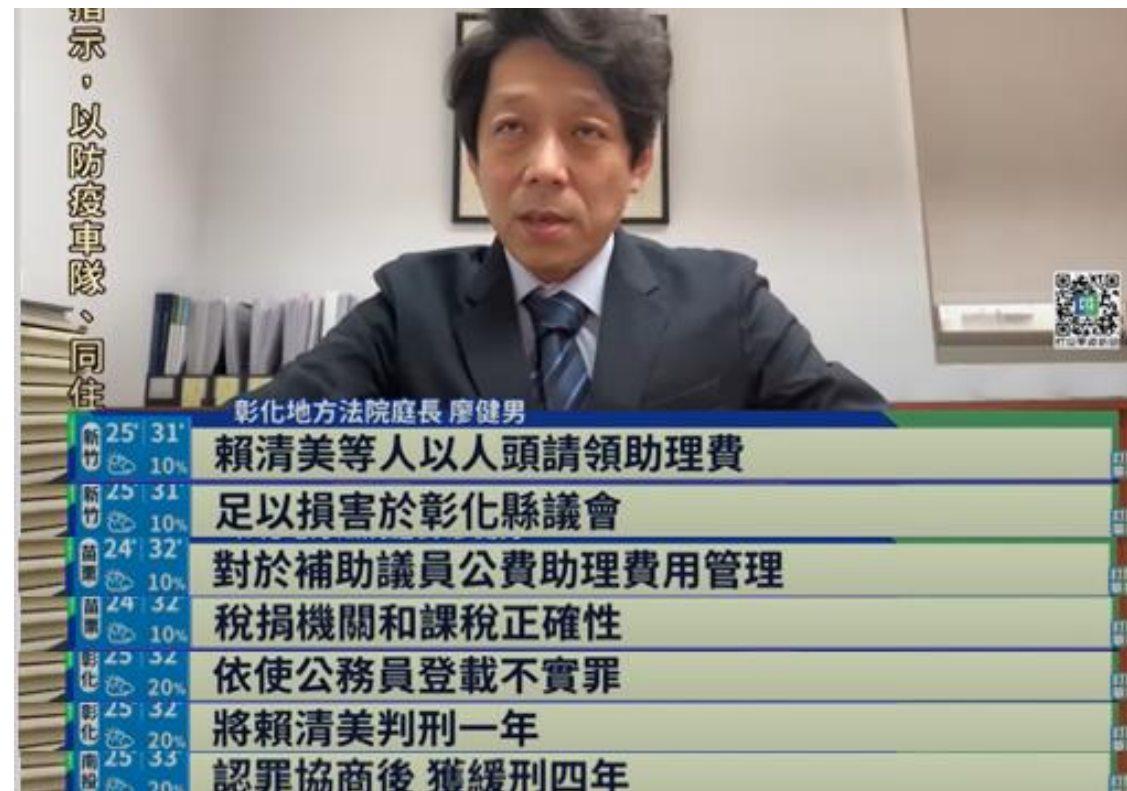
4. 為民服務費

5. 國內經建考察費

生活費
不須檢據！

使公務員登載不實？

- 彰縣議員賴清美涉詐領助理費
緩刑4年遭罰230萬
(2名助理有欠債所以匯到別人帳戶~1'30")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_2xlnqXOfAY





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 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解釋彙編

最新

行政人員必備小物

- 收錄補助條例的通案函釋
- 最新版本是112.1
- 內政部網站也可以下載，用關鍵字搜尋更方便喔

內政部網站/主題服務/民政服務專區/
地方制度/第8個檔案
(<https://www.moi.gov.tw/cl.aspx?n=11368>)

- 還是有疑問，請撥服務專線

02-23565186、5589、5587

